附件4

响应函

致：杭州市物业服务和维修资金管理中心（杭州市白蚁防治研究所）

根据贵方为 的采购邀请，签字代表 （全名）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（投标人名称）提交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一份、副本 份。

据此函，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：

1.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“磋商文件”，包括修改文件（如有的话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，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、采购过程、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、质疑、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。

2.我方在磋商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，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，对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，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、合法性不再有异议。

3.本磋商响应有效期自响应文件开启日起 个自然日。

4.如成交，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，我方将按“磋商文件”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。

5.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。

6.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送至：

地址： ，邮编： ；

电话： ，传真： ；

投标人代表姓名： ，职务： ；

开户银行： 银行账户： 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

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